

# 云浮市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 关于进一步做好 2023 年云浮市创文巩固 创森公益广告宣传工作的通知

云城区、云安区创文办，市直及中直、省直驻云浮各单位：

为在全社会营造共同支持和参与文明城市创建及巩固国家卫生城市的浓厚宣传氛围，进一步提升云浮城市形象，擦亮“青春云浮 善作善成”的城市品味，请各地各单位做好创文巩固创森公益广告宣传工作，具体事项通知如下：

1. 请云浮融媒（集团）在其所有的报、网、端、台，新媒体平台及户外 LED 电子屏广泛使用刊播公益广告，在新媒体平台开设“公益广告展播”专栏。

2. 请市直、中直和省直驻云浮有关单位在网格责任区域、新媒体平台以及各类社会宣传阵地广泛刊播使用公益广告。

3. 请云城区、云安区创文办同步组织落实所属辖区的创文巩固创森公益广告宣传工作。

各地各单位可根据实际情况选用公益广告（下载链接：<https://pan.baidu.com/s/1Qf0RABkCtxxw2oZ0a-ILQQ> 提取码：zhjx），除修改落款（增加本单位名称或者用本单位名称替换“云浮市精神文明委员会办公室”）外，不得更改

广告任何内容。

  
云浮市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工作  
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3年5月11日

(联系人：胡碟；联系电话：8932351；15622660617)